关于 2024 年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

2024年10月29日在井研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上 井研县人民政府常务副县长 任罡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的有关规定,在预算年度出现财力或政府性债务变化时,应对收支预算进行调整。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报告我县 2024 年预算调整方案,请予审查。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

(一) 预算收入调整。

新增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269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 829 万元,非税收入 2440 万元。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从县十九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的 35400 万元调整到 38669 万元。

新增上级补助收入 51133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7582 万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1288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26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183 万元,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

移支付收入 25 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56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040 万元,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382 万元,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9 万元,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8302 万元,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843 万元,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042 万元,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86 万元), 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收入 13551 万元。

动用上年结转结余 9328 万元。2023 年决算省上批复调增上级补助收入 9328 万元,上年结转由 16071 万元调整为 25399 万元。

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增加8000万元。

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2211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8260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13850 万元。

新增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收入397万元。

预算收入增加 94237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从 243411 万元(按统一口径,加上上解支出 21350 万元)调整到 337648 万元。

(二)预算支出调整。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增 81633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51133 万元按指定用途安排用于乡村振兴、社会保障、教育、医疗、节能环保等领域支出;一般债券资金 8260 万元安排用于乡村公路、

污水处理等项目;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收入 397 万元安排用 于长江上游森林生态系统改善工程项目;新增财力性收入安排用 于政策性农业保险补贴 650 万元、城乡居民医疗救助资金 150 万元、高标准农田建后管护费 1 万元、解决拖欠企业账款 11714 万元;对口安排上年结转结余 9328 万元按原指定用途使用。

增加债务还本支出13850万元,为再融资债务还本支出。

经预算中期评估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支出调减 1246 万元, 主要是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县级配套资金 913 万元,两残补助县级 配套资金 20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增 81633 万元,调减 1246 万元,品迭后净增加 80387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为 302448 万元,加上上解支出 2135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3850 万元,支出总量从 243411 万元(按统一口径,加上上解支出 21350 万元)调整到 337648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变动情况

(一) 预算收入调整。

新增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7537 万元。县级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从县十九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的 110900 万元调整到 138437 万元。

新增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 3738 万元。

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51658 万元。其中: 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42423 万元, 再融资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9235 万元。

动用上年结转结余 75 万元。2023 年决算省上批复调增上级补助收入 75 万元,上年结转由 42496 万元调整为 42571 万元。

预算收入调增 83008 万元,调整后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从153396 万元(按统一口径,加上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9914 万元和上年结转结余 42496 万元)调整为 236404 万元。

(二) 预算支出调整。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增 73773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3738 万元按指定用途安排用于乡村振兴、社会保障等领域支出; 专项债券资金 42423 万元安排用于四川井研经济开发区马踏工业园基础设施建设、井研县人民医院医疗救治能力提升等项目; 对口安排上年结转结余 75 万元按原指定用途使用; 新增征地拆迁支出 16119 万元、土地收储费 5900 万元、PPP 项目建设期利息支出 2268 万元、项目发展奖励资金 1000 万元、急难险重任务支出 2000 万元,隐性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250 万元等。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增加9235万元,为再融资债务还本支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调整为12100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出资金增加8000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减8000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增 73773 万元,调减 8000 万元,品 选后净增加 65773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加上调入一般公共 预算资金支出 800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9235 万元,政府性基金 预算支出总量从 153396 万元(按统一口径,加上调入一般公共 预算资金 59914 万元和上年结转结余 42496 万元)调整为 236404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变动情况

调增上级补助收入10万元。调增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支出10万元。调整后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均从县十九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的9万元调整到19万元。

四、地方政府债务

(一)债务规模。

省财政厅核定我县 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总限额 363997 万元,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29318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234679 万元。 2024 年我县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62393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限额 8260 万元,专项债券限额 53600 万元,外贷项目限额 533 万元。全县地方政府债务总限额 426390 万元。

2023年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355026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20723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234303 万元。截至 2024 年 9 月 20 日,全县新增地方政府债务 51080 万元(一般债券 8260 万元、专项债券 42423 万元、外债转贷 397 万元),偿还到期债务 2865 万元,全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增加至 403241 万元。目前,我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距债务限额 426390 万元尚有 23149 万元空间,债务风险继续处于可控范围,符合《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 [2015] 225 号)要求。

(二)新增债务资金安排情况。

截至 2024 年 9 月 20 日,我县累计新增地方政府债务 51080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826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42423 万元,新增外债转贷 397 万元,安排用于自然生态保护、农村公路、公立医院、供排水、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偿还存量债务等领域项目。具体发行项目情况如下。

2024年世界银行贷款新增397万元用于长江上游森林生态系 统改善工程项目。2024年井研县应急救援能力提升项目发行一般 债券 1310 万元, 乐山市茫溪河流域干流(井研段)污水处理厂 (站) 尾水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发行一般债券 2890 万元(其 中 1890 万元调整用于四川帛宇至井研茫溪新建 110 千伏高压线 路工程项目), 井研县王村镇王村大桥至马踏镇清和村段幸福美 丽乡村路建设项目发行一般债券1045万元, 井研县千佛镇大学 堂至山顶水池段幸福美丽乡村路建设项目发行一般债券 950 万元, 井研县 X070 乐石路研城街道高滩街口至竹园镇石牛段幸福美丽 乡村路建设项目发行一般债券 2065 万元。井研县人民医院医疗 救治能力提升项目发行专项债券 6300 万元, 井研县大佛水厂扩 能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发行专项债券 1000 万元,四川井研经济 开发区特色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发行专项债券 9400 万元, 井研经开区 C 区食品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发行专项债 券 2000 万元,四川井研经济开发区马踏工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 目发行专项债券 13000 万元, 另发行专项债券 10723 万元偿还存 量隐性债务。

(三) 偿债计划。

按照省财政厅下达的还本付息计划,2024年我县政府性债务需还本付息共计40638万元,其中:一般债券付息3970万元,一般债券还本16550万元,世行贷款付息243万元,专项债券付息7775万元,专项债券还本12100万元。以上应由本级财政还本付息金额14853万元已足额纳入预算编制,剩余应还本金25785万元已申报再融资债券。